

附件2:

2020届本科毕业生结业及不授位学生情况表（初审□ 终审√）

学院（公章，多页需加盖骑缝章）：

教学秘书：

填表人：

年 月 日

专业名称	数学与应用数学			专业人数/班级数	31/1	毕业且授位 31 人（均授予 理 学学士学位），毕业不授位 人（初审阶段暂不授位 人），结业 人，延期毕业 人。									
毕业学分要求	学生在修业年限内须按培养方案要求获得不低于 180 的总学分，且应获得培养方案中规定的全部必修环节的 136 学分，不低于 34 的选修环节学分，不低于 10 个的通识拓展课程学分（通识拓展课程学分符合学校规定）														
序号	班级	学号	姓名	必修课不及格课程名称、学分、成绩	受处分类型及时间	未达到毕业要求的各类课程已获学分	未达到毕业要求的各模块已获学分	未达到授位要求的已获课外素质教育学分	未达到毕业要求的通识课已获学分（艺术类学分）	累计平均学分绩点	毕业设计（论文）成绩	毕业结论：毕业/结业/延期毕业	授位结论：不授位/暂不授位	备注	本人签字
1	应数1401	141003113	刘**							2.04	良	毕业	授位	2019年二次延期	
2	应数1501	151003127	赵**							2.53	及格	毕业	授位	2019年延期	

注：1. 本表根据2020届本科毕业生初审和终审情况分别填写，并在表格右上角予以标注。毕业设计（论文）成绩一栏，**初审情况不填写，仅在终审阶段填写。**

2. 对于本学期已申请延期毕业的学生，毕业结论填写“延期毕业”，在备注栏标注“在校修读/离校自修”，并由本人核查**签字确认**。

3. 对于曾受“记过”、“留校察看”、累计平均学分绩点<1.5等原因无法确定授位资格的学生，**初审阶段**授位结论填写“暂不授位”，并摘录其累计平均学分绩点。**终审阶段**核查毕业设计（论文）成绩，根据最终的累计平均学分绩点等确定授位资格。

4. 建筑学专业如因外语四级成绩等不能授予建筑学学士学位的情况，应在备注栏予以说明。高水平运动员应在备注栏注明“一级/二级高水平运动员”。体育学院依据教务管理系统中录入的高水平运动员累计比赛积分审定学生毕业及授位，提前报学生所在学院进行最终的毕业和授位审核。

5. 本专业年级未在本表列出的其他学生默认达到毕业及授位条件，准予毕业授位。请将本学院所有专业的审查表装订后加盖骑缝章。

教学院长：

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主任：

附件2:

2020届本科毕业生结业及不授位学生情况表（初审□ 终审√）

学院（公章，多页需加盖骑缝章）：

教学秘书：

填表人：

年 月 日

专业名称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专业人数 /班级数	58/2	毕业且授位 49 人（均授予 工 学学士学位），毕业不授位 3 人（初审阶段暂不授位 人）， 结业 1 人，延期毕业 5 人。										
毕业学分要求	学生在修业年限内须按培养方案要求获得不低于 183 的总学分，且应获得培养方案中规定的全部必修环节的 140 学分，不低于 33 的选修环节学分，不低于 10 个的通识拓展课程学分（通识拓展课程学分符合学校规定）。														
序号	班级	学号	姓名	必修课不及格课程名称、学分、成绩	受处分类型及时间	未达到毕业要求的 各类课程已获学分	未达到毕业要求的各模块已获学分	未达到授位 要求的已获 课外素质教 育学分	未达到毕 业要求的 通识课已 获学分 （艺术类 学分）	累计 平均学 分绩点	毕业 设计 （论 文） 成绩	毕业结 论：毕 业/结 业/延 期毕 业	授位结 论：不 授位/ 暂 不授 位	备注	本人 签字
1	电科1401	141004130	赵**							1.97	中	毕业	授位	2019年延期	
2	电科1501	151004112	刘**							2.77	及格	毕业	授位	2019年延期	
3	电科1501	151004125	杨**							2.67	中	毕业	授位	2019年延期	
4	电科1601	1610040118	刘**		处分结果： 记过					2.24	良	毕业	授位		
5	电科1601	1610040116	李**		处分结果： 留校察看					2.07	中	毕业	不授位		
6	电科1602	1610040202	程**		处分结果： 留校察看					2.29	中	毕业	不授位		
7	电科1601	1610040123	王**		处分结果： 留校察看					2.61	中	毕业	不授位		
8	电科1601	151004121	徐**	110035 高等数学I1 5.5学分 55分 必修课程, 110063 大学物理1 3.5学分 39分 必修课程, 110064 大学物理2 3.5学分 33分 必修课程,	处分结果： 留校察看	获得总学分 161.5分,必修课程 获得学分125.5分, 选修课程获得学分 32分	必修课程+通识教育教学模块-通识核心课程获得学分: 48.5分 总学分: 61分,选修课程+通识教育教学模块-通识核心课程获得学分: 7分 总学分: 11.5分,必修课程+专业教育教学模块-专业基础课程获得学分: 18分 总学分: 25分,必修课程+集中实践教育教学模块获得学	课外素质教育学分获得 9.6 学分, 要求 10 学 分	1.8	中	结业	不授位			
9	电科1601	1610040111	康**		处分结果： 留校察看	选修课程获得学分 29.5分	选修课程+通识教育教学模块-通识核心课程获得学分: 8分 总学分: 11.5分			2.08	中	延期毕业		在校修读	
10	电科1601	1610040114	李**	110277 模拟电子技术 4.0学分 45分 必修课程		必修课程获得学分 136分,选修课程获 得学分26.5分	选修课程+通识教育教学模块-通识核心课程获得学分: 8分 总学分: 11.5分,必修课程+专业教育教学模块-专业基础课程获得学分: 21分 总学分: 25分,选修课程+专业教育教学模块-专业方向课程获得学分: 8.5分 总学分: 11.5分			2.08	及格	延期毕业		在校修读	

序号	班级	学号	姓名	必修课不及格课程名称、学分、成绩	受处分类型及时间	未达到毕业要求的各类课程已获学分	未达到毕业要求的各模块已获学分	未达到学位要求的已获课外素质教育学分	未达到毕业要求的通识课已获学分(艺术类学分)	累计平均学分绩点	毕业设计(论文)成绩	毕业结论: 毕业/结业/延期毕业	授位结论: 不授位/暂不授位	备注	本人签字
11	电科1602	1610040218	罗**	110063 大学物理1 3.5学分 54分 必修课程	处分结果: 记过	必修课程获得学分 136.5分	必修课程+通识教育教学模块-通识核心课程获得学分: 57.5分 总学分: 61分			2.17	良	延期毕业		离校自修	
12	电科1602	1610040224	王**	112002 大学英语2 3.5学分 48分 必修课程		必修课程获得学分 136.5分	必修课程+通识教育教学模块-通识核心课程获得学分: 57.5分 总学分: 61分			2.17	良	延期毕业		离校自修	
13	电科1602	1610040225	吴**	110036 高等数学I2 6.0学分 31分 必修课程		必修课程获得学分 134分	必修课程+通识教育教学模块-通识核心课程获得学分: 55分 总学分: 61分			2.07	中	延期毕业		离校自修	

注: 注: 1. 本表根据2020届本科毕业生初审和终审情况分别填写, 并在表格右上角予以标注。毕业设计(论文)成绩一栏, **初审情况不填写, 仅在终审阶段填写。**

2. 对于本学期已申请延期毕业的学生, 毕业结论填写“延期毕业”, 在备注栏标注“在校修读/离校自修”, 并由本人核查**签字确认**。

3. 对于曾受“记过”、“留校察看”、累计平均学分绩点<1.5等原因无法确定授位资格的学生, **初审阶段**授位结论填写“暂不授位”, 并摘录其累计平均学分绩点。**终审阶段**核查毕业设计(论文)成绩, 根据最终的累计平均学分绩点等确定授位资格。

4. 建筑学专业如因外语四级成绩等不能授予建筑学学士学位的情况, 应在备注栏予以说明。高水平运动员应在备注栏注明“一级/二级高水平运动员”。体育学院依据教务管理系统中录入的高水平运动员累计比赛积分审定学生毕业及授位, 提前报学生所在学院进行最终的毕业和授位审核。

5. 本专业年级未在本表列出的其他学生默认达到毕业及授位条件, 准予毕业授位。请将本学院所有专业的审查表装订后加盖骑缝章。

教学院长:

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主任:

附件2:

2020届本科毕业生结业及不授位学生情况表（初审□ 终审√）

学院（公章，多页需加盖骑缝章）：

教学秘书：

填表人：

年 月 日

专业名称	工程力学		专业人数 /班级数	57/2		毕业且授位 53 人（均授予工学学士学位），毕业不授位 1 人（初审阶段暂不授位 人）， 结业 人，延期毕业3人。									
毕业学分要求	学生在修业年限内须按培养方案要求获得不低于 183 的总学分，且应获得培养方案中规定的全部必修环节的 134 学分，不低于39的选修环节学分，不低于10个的通识拓展课程学分（通识拓展课程学分符合学校规定）。														
序号	班级	学号	姓名	必修课不及格课程名称、学分、成绩	受处分 类型及 时间	未达到毕业要求的 各类课程已获 学分	未达到毕业要求的各模块已获学分	未达到授位要求的 已获课外素质 教育学分	未达到毕业要求的 通识课已 获学分 (艺术类 学分)	累计 平均 学分 绩点	毕业 设计 (论 文) 成绩	毕业结 论: 毕业 /结业/延 期毕业	授位结 论: 不 授位/ 暂不授 位	备注	本人 签字
1	力学1501	151001112	穆**							2.17	中	毕业	授位	2019年延期	
2	力学1502	151001228	张**							2.01	中	毕业	授位	2019年延期	
3	力学1502	151001208	郭**							1.96	良	毕业	授位	2019年延期	
4	力学1601	1610010121	阮**		处分结果: 留校察看					2.43	优	毕业	不授位		
5	力学1601	1610010109	郭**	110063 大学物理1 3.5学分 54分 必修课程 110148 材料力学 5.5学分 16分 必修课程		获得总学分160.5分, 必修课程获得学分108.5分	必修课程+通识教育教学模块-通识核心课程获得学分: 56分 总学分: 59.5分, 必修课程+专业教育教学模块-专业基础课程获得学分: 22.5分 总学分: 28分, 选修课程+专业教育教学模块-专业基础课程获得学分: 9.5分 总学分: 11.5分			2.14	中	延期毕业		离校自修	
6	力学1601	1610010123	王**	110063 大学物理1 3.5学分 54分 必修课程		获得总学分177.5分, 必修课程获得学分127.5分	必修课程+通识教育教学模块-通识核心课程获得学分: 56分 总学分: 59.5分			2.25	良	延期毕业		离校自修	
7	力学1602	1610010223	吴**	112004 大学英语4 3.0学分 56分 必修课程 112002 大学英语2 3.5学分 52分 必修课程		获得总学分170.5分, 必修课程获得学分124.5分	必修课程+通识教育教学模块-通识核心课程获得学分: 53分 总学分: 59.5分			2.41	良	延期毕业		离校自修	

注：注：1. 本表根据2020届本科毕业生初审和终审情况分别填写，并在表格右上角予以标注。毕业设计（论文）成绩一栏，**初审情况不填写，仅在终审阶段填写。**2. 对于本学期已申请延期毕业的学生，毕业结论填写“延期毕业”，在备注栏标注“在校修读/离校自修”，并由本人核查**签字确认**。3. 对于曾受“记过”、“留校察看”、累计平均学分绩点<1.5等原因无法确定授位资格的学生，**初审阶段**授位结论填写“暂不授位”，并摘录其累计平均学分绩点。**终审阶段**核查毕业设计（论文）成绩，根据最终的累计平均学分绩点等确定授位资格。

4. 建筑学专业如因外语四级成绩等不能授予建筑学学士学位的情况，应在备注栏予以说明。高水平运动员应在备注栏注明“一级/二级高水平运动员”。体育学院依据教务管理系统中录入的高水平运动员累计比赛积分审定学生毕业及授位，提前报学生所在学院进行最终的毕业和授位审核。

5. 本专业年级未在本表列出的其他学生默认达到毕业及授位条件，准予毕业授位。请将本学院所有专业的审查表装订后加盖骑缝章。

教学院长：

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主任：